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5-090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专业胜任能力等，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在审计过程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保持客观和独立，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人员具有公司年审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能够胜任年度审计工作。2024 年度，容诚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审计费用合计为 145 万元。

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财务信息质量，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审计费用标准。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         |                  |
|---------|------------------|
| 名 称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成 立 日 期 | 2013 年 12 月 10 日 |
| 组 织 形 式 |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                  |                                                                                                                                                                                                                                                                                                               |
|------------------|---------------------------------------------------------------------------------------------------------------------------------------------------------------------------------------------------------------------------------------------------------------------------------------------------------------|
| 注 册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刘维、肖厚发                                                                                                                                                                                                                                                                                                        |
| 人 员 信 息          | 截至 2024 年末，容诚拥有合伙人 196 名，注册会计师 1,549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1 名。                                                                                                                                                                                                                                           |
| 业 务 信 息          | 容诚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br>容诚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的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其中，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14 家。                                                                               |
| 投 资 者<br>保 护 能 力 |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br>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br>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
| 诚 信 记 录          | 容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br>8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纪律处分 7 次、自律处分 1 次。                                                                                                               |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春梅，2012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宣德忠，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施银，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容诚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传艳，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

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7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科大讯飞（002230.SZ）、江河集团（601886.SH）、阳光电源（300274.SZ）、晶合集成（688249.SH）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 3、独立性

容诚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收费，将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所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并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投入的工作时间、市场一般收费水平等因素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由双方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具体审计收费标准。公司将在《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5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容诚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年度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全体董事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财务信息质量，经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审计收费标准。

公司本次不涉及变更审计机构的情形，本次续聘 2025 审计机构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规定。

###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

容诚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和资质，在过去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能够保障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质量。因此，同意续聘容诚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资料；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4 日